浙教书协〔2019〕2号

关于举办“江山多娇·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墨润之江”第五届浙江省教职工书画展的通知

各高校工会、各市教育工会：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为鼓励全省广大教职工用笔墨丹青热情讴歌新中国成立以来我省教育事业取得的辉煌成就，激发广大教职工立德树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实施教育现代化和高教强省战略建功立业。经研究，决定举办“江山多娇·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墨润之江”第五届浙江省教职工书画展。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1.主办：浙江省教育工会、浙江省教育书法协会、浙江省书法家协会。

2.承办：浙江传媒学院、浙江省书法家协会教育委员会。

二、展览作品征集对象

全省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

三、作品要求

1.本次活动征集作品分为书法、绘画两大类，以毛笔书法、篆刻、中国画为主。

2.作品创作的内容要以抒发“歌颂中国共产党”、“歌颂伟大祖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立德树人”等为主题。

3.书法作品尺寸要求不超过四尺整张，竖式，字体不限，草书应附译文；绘画作品不超过四尺宣整开，竖式；篆刻作品需4-6方、边款1方以上，并附译文，需上交拓印作品。

4.正确填写作品登记卡（附件1），并牢固贴在作品背面的右下角。其中作品作者只能填写一位。原创承诺需要本人签字，没有原创承诺的作品不予入选。

5.作品须为原作，无需装裱。

四、评比规则

由主办单位邀请专业书画家组成评审团，对作品进行评审。评选出100件左右作品，拟于9月在浙江传媒学院展出,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奖项设置

入展作品作者均由省教育工会和省教育书协共同颁发证书，并赠送作品集1本，部分优秀作品在《浙江教工》或其他媒体报刊、网站上刊登。入展作品视为加入浙江省教育书法协会的条件，入选作品视为加入浙江省教育书法协会的条件之一。

六、其他事宜

1.活动结束后所有作品原则不退，如需退的，请相关单位统一到主办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取回。凡参加此次活动者，均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通知的各项规定。

2.作品由各单位汇总后报送（汇总表见附件2），原则上经预选后择优上报。本科大学工会选送5件以上，本科学院工会选送4件以上，高职高专院校工会选送3件以上。中小学原则上由各市教育工会统一报送，每市不超过15件。每位作者限投稿1件作品。

3.作品报送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7月10日止。

4.作品邮寄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浙江传媒学院生活区后勤工会。联系人：宋冬冬，电话：13857165067。

附件：1.投稿作品登记卡

2.投稿作品汇总表

浙江省教育书法协会 浙江省教育工会办公室

2019年4月22日

附件1：

“江山多娇·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墨润之江”第五届浙江省教职工书画展

投稿作品登记卡

|  |  |  |  |
| --- | --- | --- | --- |
| 作者姓名 |  | 性别 |  |
| 工作单位 |  | | |
| 联系方式 |  | | |
| 联系地址 |  | | |
| 类 别 | （ ）软笔 （ ）篆刻 （ ）中国画 | | |
| 作品名称 |  | | |
| 作者简介 | （主要介绍艺术经历，获奖情况） | | |
| 原创承诺 | 本人承诺，本次参加展览的投稿作品，系本人独自创作完成。如涉及侵权问题，一律由本人负责。  承诺人：  年 月 日 | | |

注：请将此表填写后牢固贴在作品背面的右下角。

附件2：

“江山多娇·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墨润之江”第五届浙江省教职工书画展

投稿作品汇总表

单位：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作品名称 | 作品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浙江省教育书法协会秘书处 2019年4月22日印发